

张慧敏◎著

花腰



HUAYAO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

张慧敏著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公安大学出版

2008.8

ISBN 978-7-811-186-5-5

I. 花... II. 张...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1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 (2008) 第 108446 号

张慧敏
◎ 著

花腰



HUAYAO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开本	320 毫米
印张	20.5
字数	300 千字
版次	2008 年 8 月第 1 版
印次	2008 年 8 月第 1 次



1247.5
ZHM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花腰/张慧敏著. —北京: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08. 8

ISBN 978 - 7 - 81139 - 186 - 2

I. 花… II. 张…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08446 号

花 腰

HUAYAO

张慧敏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市泰锐印刷厂

版 次: 2008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8 月第 1 次

印 张: 20. 25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370 千字

ISBN 978 - 7 - 81139 - 186 - 2/I · 015

定 价: 28. 00 元

网 址: www.phcpsu.com.cn www.porclub.com.cn

电子邮箱: cpep@public.bta.net.cn zbs@cpsu.edu.cn

营销中心电话 (批销): (010) 83903254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邮购): (010) 83903253

读者服务部电话 (门市): (010) 83903257

公安文艺分社电话: (010) 83903973

杂志分社电话: (010) 83903239

电子音像分社电话: (010) 83905727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内容简介

花腰

柳依红是个充满魅力的美丽女人。她有着娇好的外貌、诗人的洒脱和伶俐的口齿，对男人有着非同一般的捕获力，更令男人感到诱惑的是她纤腰上的那一朵娇艳欲滴的玫瑰。

人前，她是头顶耀眼光环的著名女诗人；人后，她是在刀尖上舞蹈的黑色玫瑰。她渴望爱情又践踏爱情，追求理想又玷污理想。她追逐名利，游戏在几个男人之间，极力维护着一个巨大的秘密，几近崩溃，又几度绽放。滚滚红尘中，她是个在理想与现实之间挣扎的另类女人，终于有一天，她苦苦维护的秘密破壳而出……

花腰

目 录

引子	1
第一章	6

男人和男人是不一样的。因此，男人和男人的用途也就不一样。在柳依红眼里，齐律师这样的男人，就是用来爱的。哪怕是一时一地的爱。山水轮回转，好东西，不能一个人独吞，柳依红明白这个道理。再说了，对男人，她也没有独吞的兴趣，时间久了，会觉得累。

第二章	29
-----	----

那个写诗的朋友一再说柳依红所言极是，一边的韩同轩却不知道把自己的眼神往哪儿搁了。转了一圈，他的眼神还是又停留在了柳依红的脸上。那天，柳依红穿了身黑色的衣服，韩同轩觉得她身上散发着一股魅惑果之气，让人欲罢不能。

第三章	61
-----	----

说实在的，在陆天川眼里，这样的女人还不如妓女可爱，人家妓女是明买明卖，相比之下比她光明磊落得多。这种女人内心原本是一片荒芜，却采用妓女的伎俩换来个作家的花环戴上，想想都觉得恶心。既然打定主意不写，就自动排除了两种情况，剩下的两种情况一种是不睡不写，一种是睡了不写。

第四章	91
-----	----

从回到宾馆的那一刻起，柳依红就时刻提醒自己，节约着来。她要节约的是自己的情欲。柳依红是这样想的，她不能太狂，免得齐鲁南会根据她的狂，窥视出她以前的淫荡来。她不能为了这一个晚上，毁了一生的幸福，要悠着点，节制着点，这样才能长久和恒远。

第五章	114
-----	-----

车子启动的瞬间，柳依红内心冒出一个感觉，一切不好的事情就此都

已经全部过去，从此之后她和身边的这个男人将要开始一种全新的生活。没有人能够阻断他们的这种幸福生活。然而，这个甜蜜的念头还没有从她的内心完全消失，她的心就被一种突然而至的恐惧掠住了。

第六章

146

忽然地，就传来了一阵蟋蟀簌簌的响动声。床上正沉浸在某种境地里的两个人警觉地抬起了头。站在楼梯口的那个人是面带微笑风尘仆仆的齐鲁南。但看到眼前这意外的一幕时，他脸上的笑瞬间就凝固了。三个人，三种心情，他们都被此时此地彼此的存在推到了一个特殊的人生境地。

第七章

180

母亲的话让柳依红周身打颤。这倒不是由于惊吓，而是来自于一种心灵深处的震惊。她忽然发现，原来自己和她一直深恶痛绝和排斥着的母亲在骨子里竟然是如此的相像。

第八章

226

这样的時候，韩同轩就会自然而然的想起柳依红，她的孩子气的举动，她的虚荣，甚至她的淫荡，都是他极其怀念的。不知不觉间，心又隐隐地怅然起来。而这种怅然又只能是隐隐的，不露痕迹的。

第九章

257

柳依红越来越注意自己的外表了，一周里雷打不动地要去做两次美容和保健按摩。有一次，一个给她做全身按摩的小姐发现了她身上那条长长的疤痕，就劝她将计就计在那条疤痕上绣上一串玫瑰花。果然就绣了，果然还很好看。那花朵盛开在柳依红的身体上，艳丽妖冶，散发着啼血般的冷艳！

第十章

288

当时，他周身被惊得一颤。那是一串开放在腰间的美丽的玫瑰。美得令人心颤。但只是瞬间，韩同轩又觉得这花朵不再是玫瑰，而是一串啼血般冷艳的罂粟花。娇艳神秘阴毒的罂粟花。冒着兹兹的寒气，带着阵阵的凉意。韩同轩如同被雷击了一般僵在那里，恍惚中觉得一切都是命定的东西，逃不掉的。

尾声

313

引子

码了一上午的字，实在是累了，厌了，也饿了。林梅逃离似的从电脑桌前抽身起来，一头扎进了厨房。她先是摸起一根黄瓜，一掰两段，左右开弓地啃了几口。之后又看见灶台上还剩着一个早晨吃剩下的煮鸡蛋，一把拿过来，飞速剥了皮。一口下去，大半个鸡蛋没了，鼓起的腮帮子顿时活动艰难。

林梅是被人称为作家的那种人。她是 A 省地级市青水文联的专业作家。此时的林梅怎么看都不像是个作家，更像是个刚从地里收工回来的饿急眼的乡下娘们。

这作家，当得也真是不容易。忽然，电话铃响了。林梅边走边努力地把鸡蛋往肚里逼，那鸡蛋似乎很不情愿，卡在嗓子眼里不肯下去。林梅拿起电话。“快看省台一频道！”是冯子竹的声音。子弹般的语速，击起阵阵声浪。不等林梅说话，那头的冯子竹“喀嚓”一声扣了电话。

这个冯子竹，到死也改不了她那火暴脾气。还总经理呢，也不知道她是怎么当的。林梅纳闷，到底是什么好节目，能把个省城里的总经理急成这样。

省台一频道正在播出“艺术之路”。这个栏目以前林梅看过，介绍的都是省里艺术界的知名人士。此刻只听那个男主持说：“……您前年获咱们省诗歌大赛一等奖，今年又荣获全国李白诗歌奖，在中国诗歌界，您素有黑马之称，请问，您下一步有什么打算？”

林梅正纳闷这个“您”是谁，镜头一晃，柳依红就出现在了镜头里。今天的嘉宾原来是柳依红。柳依红，原名柳红，是林梅和冯子竹的大学同学。大学指的是作家班，上世纪八十年代的产物。A 省的作家班设在师范大学。

作家班的同学，入学前都是在社会上闯荡了一番的，三教九流都有。相当一部分还是结了婚生了孩子的。正因为如此，作家班的故事才更加丰富和多彩。柳依红是冯子竹的情敌。想当年柳依红横刀夺爱，冯子竹欲死觅活。为此，毕业前夕冯子竹和柳依红大打出手，从此结下不解宿怨。个中的恩怨情仇、是非曲直，实在是说不清理还乱。

成为情敌之前，冯子竹和柳依红是同室密友。“打仗”之后，学校出面调停，冯子竹搬了出去，林梅搬了进去。战乱之时，已临近毕业，林梅和柳依红

只在一起住了两个月多一点。

柳依红给林梅的感觉不坏，人爱干净，穿着讲究。但打扮有点像男孩子，短头发，牛仔裤。给林梅留下深刻印象的是柳依红的性格，有时文静，有时粗鲁，文静时莺莺细语如依人小鸟，粗鲁时说话爱带脏字似那骂街婆，只是语气轻柔，面容俏媚，让人不觉得很脏。柳依红喜欢吸烟，坐在写字台前，面前放一本海德格尔的诗集，诗集的旁边是个用纸折成的小船，纤细的手指把烟灰轻轻地弹在纸船里，眼睛一点一点的，又妩媚又妖娆。柳依红从来都是不用烟灰缸的，“烟灰缸让人觉得脏”。吸完烟，柳依红把纸船小心折叠起来，再小心地用纸包好，轻轻地扔进纸篓，那样子像是黛玉葬花。

那时候，柳依红的诗就有些名气了。她的诗大多描写爱情，阴柔、凄美，内含一种隐约的刚烈和固执。有些男同学见了她，会突然吼上一嗓子她的经典诗句：

“丰腴的情感正在走私！”

“你是我不想吐出的鱼刺！”

柳依红羞涩地一笑，向后甩一下短发，喜悦而调侃地说上一声“我靠！”典型的女诗人气质。这是柳依红留给大家的印象，也是林梅对柳依红的评价。

后来发生了一件事。这件事使林梅对柳依红的看法打了折扣。这件事与文青有关。文青也是班里的女同学，是班上的一个人物。入学前文青是省妇联的干部。一次，文青慷慨宴请全班女生。席间，有个羞涩内向的少数民族女同学怎么也不肯喝酒。文青喜欢喝酒，也喜欢劝人喝酒。几年下来，班里的女生都开了戒，只有这个少数民族女同学堡垒坚固，任凭谁也奈何不得。文青不信这个邪，软硬兼施、威逼利诱。但终究还是没有用，少数民族女同学把头勾到胸前，死也不肯就范。文青只好作罢，退回到座位上去。

看着文青一脸的无奈，柳依红嗖地一下从座位上弹起。她把一杯二锅头端到那个女同学面前，另一只手掀起她脑后的独辫，厉声问：“你喝不喝？”

少数民族女同学的头被迫抬了起来，哀求着说：“我真的是不会喝酒！”“少废话，到底喝还是不喝？”柳依红的眼里闪着恶毒的小兽般的光芒。

见那女同学还是一副抗拒的神情，柳依红干脆一下把那杯酒顺着她的脖子倒了进去。当时，在场的人都傻了。只见少数民族女同学的胸前从里向外渗着湿。正是寒冷的冬季，那湿在一圈一圈的扩大。后来，那女同学就骤然起身哭着走了。

柳依红一连喝了三杯二锅头，说：“靠，我是不是做过了！”大家都不说话。柳依红又兀自喝了一杯酒，“我就看不惯她的这种矫情劲！有什么呀，不就是让她喝杯酒吗？活着造，死球算！来，咱们喝！”

后来，冯子竹说这是柳依红故意在文青面前显示她的豪气和仗义，是做给

文青看的。冯子竹还说，柳依红在所有女同学中，只巴结文青。原因很简单，一方面因为文青是个爽快人，好相处，还有一个重要原因，文青在省城是个有些背景的女人，能帮她。

冯子竹和柳依红是情敌，当然不会说柳依红的好话。这是林梅的判断。但对于柳依红，林梅也的确是捉摸不透。毕业前夕，关于柳依红的风言风语渐渐多起来。竟有传闻，说她的诗根本就不是她自己写的，真正的作者是冯子竹的前男友，省刊的一个主编。那个叫韩同轩的主编林梅也认识。很儒雅的一个男人，声音轻且柔，说话爱停顿，有一部分声音是从鼻孔里发出来的。有点嗲。北方男人中少有的嗲。韩同轩说话停顿的间隙，喜欢用一双圆溜溜的猫眼又温情又火热地盯着对方。此人也写诗。单从气场上分析，柳依红的那些诗倒也符合他的气质。

好在只是传闻，并没有引起太大的风波。不久就毕业了，同学们各作鸟兽散，一些是是非非自然也就不了了之。

十多年弹指一挥间。想不到现如今柳依红一跃成了省里的名人，银装素裹、闪亮登场，上了省台一频道的“艺术之路”。此刻，柳依红调皮地一笑，对着主持人说：“以后的事情，我从不去想，我很宿命，等会儿一出演播室让汽车一下撞死也说不定，我只管今天，不想明天。”

这番话如果是个普通话极好的播音员一说，完了，一准得罪人。可打柳依红的嘴里说出来就不一样了。顽皮、洒脱、率真，还带点女诗人的癫狂和无所顾忌。这就是魅力。柳依红所独有的魅力。她能运用语气、体态甚至眼神来篡改文字字面上的意思。

柳依红还是那么地富有吸引力。一颦一笑，一举手一投足，无不散发着她独有的气质与魅力。

文青、柳依红、冯子竹和林梅原先十分要好，有“四人帮”之称。那件事情发生之后，四个人之间的关系就分化了，文青和林梅成了柳依红和冯子竹之间的中间派。

在林梅面前，柳依红从不提及冯子竹，而冯子竹一逮到机会就把柳依红骂得一无是处。时间一长，林梅也觉得冯子竹有些过分。

文青更是对冯子竹有看法，心底里觉得她是个泼妇。心说，你和那离异鳏夫韩同轩不也就是个非法同居的关系吗？别人怎么就碰不得了？别说你们之间还没有登记结婚，这年头就是结了婚，生了孩子，还不是照样可以离婚吗？有必要这么抓住柳依红不依不饶吗？

文青和冯子竹渐渐疏远起来，和柳依红却越走越近。毕业之后，柳依红如愿留在了省城。她一直没成家，把文青的家当成了她的半个家。

此刻，林梅看着荧屏上的柳依红，往日那些杂七杂八的事情一一划过脑

际。男主持和柳依红刚从荧屏上消失，电话铃就又响了。不用想，林梅知道还是冯子竹。

“你看这个不要脸的，还真把文学当生意给做了！”“又怎么了，子竹？柳依红的文学生意我没看到，倒是听出了你的狐狸腔调。”“林梅，就你整天这样窝在家里傻写，还赶不上人家和男人睡一觉的成绩大，你说你笨不笨？”

林梅不喜欢冯子竹的这种腔调，心说，我傻写，那是我愿意！她不想再听冯子竹的这些粗俗之语，企图把话题岔开，“我看你还是回头写小说吧，要不，这么生动的语言岂不白白浪费了？”

冯子竹对文学没兴趣，接着骂：“我看这文坛算是完了，就这么个把文学当皮肉生意来做的烂货竟然连连获奖，还都是大奖，我还是歇着吧，眼不见为净！”林梅顺口说：“那是，一分耕耘一分收获！”

冯子竹哈哈大笑，说：“你说得很对，不过，柳依红在文坛上耕耘的是男人林。”说完，又是一阵大笑。

见冯子竹骂的如此出格，林梅实在听不下去，就说：“子竹，你是不是对那韩同轩还是放不下啊！”

话筒那边的冯子竹顿时沉默。林梅想，看来冯子竹是被自己言中了。林梅有些吃惊，又有些后悔。冯子竹外表大大咧咧，说话无所顾忌。其实，却有一颗格外脆弱、敏感的心。林梅想不通，已经在商海磨爬滚打了这么多年、阅人无数的冯子竹怎么还会对韩同轩如此有感觉？也想不出那娘娘腔十足的韩同轩到底有什么好？

情人眼里出西施，世界上没有无缘无故的爱，也没有无缘无故的恨。林梅再次为冯子竹对柳依红的恨找了答案。

大概是因为想起了韩同轩负心的伤心事，冯子竹的谈兴顿时锐减，草草说了几句就收场了。

临了，冯子竹还没忘了再把柳依红骂上一通。“这个婊子，瞒天过海，撒下弥天大谎，真是中国文坛上的奇耻大辱，你就等着看她的好戏吧，我就不信她没有败露的那一天！”

过了几天，林梅又接到了文青打来的电话。

林梅和文青之间是经常有电话的。文青已经当上了省妇联的宣传部长，有了自己的办公室。她们之间的聊天很随意，常常是扯到哪儿算哪儿。

这次通话却有些和往常不同。文青先是和林梅扯了些最近看的小说，接着就轻描淡写地把话题扯到了柳依红身上。文青的语气绝对是轻描淡写，但却轻描淡写得有些刻意。

文青问：“你们俩一起住那么久，你见她单独写过诗吗？”林梅问：“怎么了，发生了什么事吗？”文青和冯子竹不一样，虽然外表上也是一副大大咧咧

的性格，平时胡说八道时无所顾忌，但一牵扯到具体的人和事就出言谨慎。

“没什么，闲聊呗，你知道吧，柳依红获全国奖了！”

林梅说：“知道，我看了她的电视访谈。真是值得祝贺啊！”

文青轻描淡写但却执著地又把话题拐回来，问林梅到底是否看到过柳依红单独写过诗。看来问题严重了。林梅想。

林梅迅速地回忆着。但很快她就发现，这是个无法回答的问题。于是，林梅笑着说：“你也不想想，谁写诗之前会煞有介事地跟别人通报一声，哎，现在我开始写诗了。写完之后再声明一次，哎，我的诗写完了。那不成神经病了吗？再说了，当时宿舍里也都是隔了布帘的。”

文青在那头轻笑，说：“也是，写诗又不是写长篇。”透过文青的话，林梅还是能感觉到一种朦朦胧胧的疑惑。“到底怎么了？”林梅又问。“真的没什么，我瞎问问。”文青说。林梅怎么肯相信？她心里暗自嘀咕：在柳依红身上，到底隐藏着怎样的故事呢？这样想着，柳依红也就越发显得神秘了。犹如一只扑朔迷离的、光滑的狐。

第一章

男人和男人是不一样的。因此，男人和男人的用途也就不一样。在柳依红眼里，齐律师这样的男人，就是用来爱的。哪怕是一时一地的爱。山水轮回转，好东西，不能一个人独吞，柳依红明白这个道理。再说了，对男人，她也没有独吞的兴趣，时间久了，会觉得累。



1

后来仔细想来，事情最初的变化是从楼房坍塌那天开始的。那天是年初八，年后上班的头一天。

吃过中午饭以后，韩同轩就让编辑部里的几个年轻人先走了。他自己还要在办公室里待一会儿。柳依红坐的火车四点到，他打算从这里直接去火车站接她。

走廊里很静。韩同轩一个人插上门坐在主编室里写诗。一首诗写到一半的时候，腰里的呼机响了，一看，是前妻吴爽的传呼。离婚之后，吴爽就又恢复了做姑娘时的直爽，就事论事，直扑目标，从不和他多啰唆。此时呼机上显示着这样一行字：本月凯凯的抚养费尚未到账，请速办理。凯凯是韩同轩与前妻吴爽的儿子，如今已经读中学了。

幽雅的诗境瞬间遁去，令人烦恼的现实生活扑面而来。韩同轩烦躁地把呼机一下甩到桌上，看着计算机荧屏上闪烁着的半首诗发起呆来。

刚把双手放到键盘上，又触电般的缩了回来。韩同轩拿起电话，也给吴爽发了个公文般简捷制式的传呼：昨日已办理，请耐心等待。这么来回一折腾，韩同轩怎么也进入不了状态了，索性在计算机上玩起了扑克牌。

45岁上下的韩同轩已经现出一些老态来。微微隆起的肚子，苍白松弛的下眼泡，不再紧凑结实的身材。这是多年来没有规律的生活习惯的结果。从内心，韩同轩开始渴望过一种平静的日子，和一个女人稳定的生活在一起。当然，这个女人要有些姿色，有些情趣，对他又依赖、又爱惜。

眼下，在韩同轩心目中，这个女人的最佳人选应该是现年35岁的柳依红。选择柳依红，除去一些至今仍不为人知的隐秘因素之外，主要原因是他吃惊地发现自己已经离不开这个女人了。和吴爽离婚后，韩同轩一直把握着一个原则，只谈恋爱，决不轻言结婚。光是这个柳依红，就先后三次用明白的话语表示过要和他结婚，但都被他一一婉言回绝了。韩同轩有点花心，但却不失善良，面对女人的种种要求，即便是不能一一满足，也能婉转地处理，给人家面子。

想不到，一心要无牵无挂潇洒地过单身男人生活的他，如今已经厌烦了这

种生活。他需要找个女人结婚。他发现自己已经无可救药地，又清醒又糊涂地爱上了柳依红。

他清楚，这个女人身上的毛病实在是太多了，可他依然迷恋她。至于自己怎么会越来越迷恋她，却是个连他自己也说不清楚的问题。

蓦地，韩同轩的心里泛起一阵莫名的惶恐。柳依红最后一次含蓄地向他求婚的时间距今已经五年，她现在还有这样的想法吗？

柳依红已经是半个名人，不断地获奖，不断地出成绩，又正值女人的风华正茂时节。而他，只不过是破落文学期刊的破落主编，偶尔发表些诗歌，也没有什么影响。现如今，柳依红还会看好他吗？想到这里，韩同轩当即决定，今天接了柳依红就带她去个像样的饭店，送她一束玫瑰，然后，正式向她求婚。

3点过一刻，韩同轩打算出门去火车站接柳依红。关门的一瞬间，办公桌上的电话响了。犹豫再三，韩同轩还是回来接了。“韩主编，你家的楼快塌了，你赶快回来吧！”是住在一个院里的编辑部小王的声音。“你说什么？”“院墙外边一座楼今天搞爆破拆除，把你们的楼也给连累了！”韩同轩这才反应过来，扔下电话就下楼打车往家里赶。

坐在车上，韩同轩告诉司机说家里楼快塌了，让她开快点。司机是个女的，以为韩同轩是在同她调情，一个劲地说韩同轩幽默。韩同轩很着急，他脸色青紫，说话磕巴，双手颤抖。见此情景，女司机这才相信了，把车开得飞快。

老远，就看见那楼似变成了个醉汉，歪歪扭扭地杵在那里。韩同轩一下子没了劲，蹲到了地上。这楼是没救了，恐怕是再也站不直了。一些惦记着屋子里财物的户主，站在门洞跟前犹豫着要不要冒险进去把值钱的东西抢出来。几个警察上前制止了他们。

事情惊动了省里。刚过完年，大冷的天，总得给楼上的居民先安排个住的地方。因祸得福，楼上的居民就被临时安排住进了省委新盖的家属楼里。

几天后传来消息，说是楼房已成危楼，无法修复。看来这新楼要一直住下去了，因祸得福已成定局。屋子里的东西在专业人员的帮助下也都取了出来，除了把书搞脏了之外，韩同轩经济上的损失并不大。

几天的惊魂未定之后是双喜临门。一是住进了新房，二是韩同轩要把新房布置成真正意义上的新房。韩同轩决定，新房的风格布置，统统都听柳依红的。

出事那天，韩同轩正六神无主蹲在地上的时候，柳依红来到了他的身边。柳依红什么也没说，只是把一只柔软的手搭在韩同轩肩上。那灵动的手指带着询问，带着安慰，还带着一种隐隐的色情。韩同轩顿时吃了定心丸，感动得双

眼都湿润了。“你回来了？”韩同轩的鼻音似乎更重了。

柳依红不回答，只是用柔软的手在韩同轩肩上轻轻地捏了捏，充满了关切。韩同轩觉得，他身上的某根筋顿时鼓胀起来。这个让他欲罢不能的女人啊。他发现自己彻底完了。

刚把一张一米八乘以两米的席梦思大床垫买回来，一个周六的下午，韩同轩就把柳依红约到了新房子里。他们在新房子里做了第一次爱。完事之后，柳依红穿着内衣内裤，面带欣喜表情，休闲地漫步在各个房间。韩同轩知道，该是表白自己的时候了。他顾不上房事后袭来的巨大疲惫，走下席梦思，跟着柳依红来到了阳台。

他从后面抱住了柳依红。“这次装修，全听你的！”韩同轩觉得，柳依红柔软的身子一僵，片刻，又柔软过来。柳依红回过头，双眉上翘，一双凤眼带着火花，“好啊，我最善于给别人出装修的点子了。”

韩同轩扑了个空，心里顿时没了着落。他像是要抓住什么似的接着说：“我的意思是，你说怎么装，咱就怎么装，将来让你住着舒心。”柳依红的身子又是一僵，但紧接着她便笑了起来。

“你放心，你的事就是我的事，我能撒手不管吗？”说着，柳依红就用蛇一样柔软的身体，贴紧了韩同轩。韩同轩似乎觉出了什么地方不对劲，对这个小她10岁的女人，他有些摸不透了。他觉得，这个女人越来越和以前不一样了。

隔着薄薄的睡衣，韩同轩的手触到了柳依红右侧肋下的那条长长的条索形伤疤。

12年前的那个晚上，当柳依红在他家床上朦胧的灯光下，第一次横陈在他的面前，他曾经被这伤疤吓了一跳。当时，他甚至失去了男人的激情，装作口渴哆嗦着爬起来去客厅喝水。并不渴的唇碰到冰冷的水杯的那个瞬间，他就预测到自己和这个女人不会有太多的故事。他害怕伤疤。那伤疤让他觉得自己是在做坏事。好像是他用什么利器造成那道伤疤一样。看着这伤疤，他心里会有一种痛，愉悦的感觉瞬间荡然无存。可现在，他却完全接受了这个女人，和这个女人身上的伤疤。

此时，轻拂着这个右侧肋下有着一道长条状伤疤的女人，他内心翻滚着复杂的情愫。迷恋，怜惜，怨恨，甚至有一种要毁灭掉她的歹毒。他恨恨地想，如果她要离开她，他就要把她毁灭掉。绝不心慈手软。他自信他有这个权利。是的，他有这个权利，有权利毁掉这个已经没了胆的女人。你没有了胆，难道也没有了心吗？他暗自在心中指责她。

柳依红猛然回过头，对韩同轩嫣然一笑，“同轩，去屋里吧，这里冷，我做饭，你再躺一会儿。”也许一切都是庸人自扰，看着眼里充满温情眼波的柳

依红，韩同轩暗自揣摩。柳依红把韩同轩拥进了屋子，又把他一直送到了席梦思床垫上，给他盖上被子。

半个多小时以后，柳依红来到韩同轩面前，轻唤他的名字，让他起来吃饭。

一个西芹百合，一个爆炒鳊段，一个紫菜酸汤。都是韩同轩平日里喜欢的口味。米饭也软硬合适，在柔和的灯光下闪着晶莹诱人的光。又累又饿，韩同轩狼吞虎咽地大吃起来。柳依红只是象征性地吃了一点，就给自己点上了一支烟。

她轻轻地吐出一口烟，含情脉脉地看着韩同轩。柳依红腰里的围裙还没有解下来，扎着围裙的她纤腰毕现，风情万种。眼看烟灰就要掉下来，柳依红趿拉着脚上的拖鞋，动作突兀地起身从一边摸过一个小号的盘子，做了烟灰缸。

柳依红的动作是粗鲁的，但于这粗鲁之中却夹杂着一种令人沉醉的风情和魅力。

看见韩同轩碗里的饭快吃完了，她把烟含在嘴里，上前接过韩同轩手里的碗，又给他续了大半碗。盛米饭的时候，她把头使劲向后仰着，歪着，以免烟灰落进碗里。此时，她的样子顽皮而纯真。

见韩同轩吃完了饭，柳依红就又从烟盒里抽出一支烟，用自己手里的那支烟点上递给了他。

柳依红灭了自己手里剩下的那半截烟，开始洗碗。她洗得很认真。纤细的充满艺术特质的手指在水池中挥来舞去。洗完之后，她把碗放在台子上，又开始用毛巾一个一个地仔细擦拭。

把最后一只碗擦干净的时候，柳依红像是无意中突然想起什么似的说：“哎，同轩，上次给你说的省委宣传部的那活，我到底是接还是不接？”

正低头弹着烟灰的韩同轩抬头看了一眼柳依红。柳依红一对放电的眼也正噙里啪啦火花四射地看着他。

韩同轩嚅着重重的鼻音，说：“当然接了，给政府干活，亏不了的，不接就傻了！”柳依红说：“我是觉得，你最近装修，太忙，顾不上这事。”韩同轩说：“那点活插科打诨的工夫就干了，不就十万字吗，再说，这种稿子好写，资料性的东西就能占去大半的字数。”柳依红嘿嘿一笑，“正好挣点钱补贴装修。”韩同轩把头扭到一边，“这倒是次要的。”

每次挣了稿费，柳依红都是如数交给韩同轩。这次，她也不打算例外。

“那我可就接了？”“接吧。”“好嘞！”柳依红一个转身，嘴里哼着曲子，踏着乐点把碗放到了壁橱里。

一切收拾停当，柳依红又给自己上了一支烟。烟吸了一半，她忽然站起身，猛吸一口，说：“靠，我得走了，剧院里一个歌手晚上录音，让我去听听。”



送柳依红出了门，韩同轩坐下去接着抽烟。刚抽了一口，他就痉挛般地站起来，跑到窗前。楼下，柳依红刚出了楼洞。他看到柳依红从包里掏出手机，不知在给谁打电话。

她会是在给谁打电话呢？这个谎话连篇的女人，这个让他越来越放不下的女人。

2

柳依红的确是要赶回歌剧院听一个歌手的录音，歌手叫苗泉。下楼的时候，一看时间晚了，她就想先给苗泉打个电话，让他别着急。

唱歌之前，苗泉是学舞蹈的。所以，苗泉的气质就和那些一般的歌手不太一样，身上有一种舞者的健美和妖娆。吸引柳依红的，正是苗泉的这一特质。

苗泉是不久前歌剧院从央视青歌赛上选来的获奖歌手，剧院上上下下对他都有些娇宠。舞蹈队有几个身段极好的女孩子对他有兴趣，隔三差五地来找他。学舞蹈的女孩子是怎么回事，苗泉太了解了。他不喜欢腹中空空的漂亮女孩子，唯独钟情于创作室写歌词的女诗人柳依红。虽然柳依红比他大了好几岁，可他不在乎。

“泉子，我去火车站送一个女同学，现在正在往回赶，你等我一会儿，别着急！”“好的，柳姐，我买了荔枝，等你回来一起吃！”柳依红想，这孩子什么都好，就是有些太当真。

柳依红应了，来到马路上招手打车。刚上车，包里的手机便响了。这手机是柳依红上周花七千多元买的，诺基亚的牌子，样子小巧玲珑，精致美观，市面上用的人极少。柳依红喜欢使用新潮时尚的生活用品。这一点，和节俭的韩同轩有着极大的不同。打开一看，是本市的一个陌生号码。柳依红有些迟疑地接了。

想不到竟然是刘家正。“是哪阵风把您给吹来了！上午您不是还在黄岛吗？”黄岛是A省靠海边的一个地级市。虽不是省城，但在全国的名气比省城的知名度要高得多。“还不是柳大诗人的吸引力大！你就像块磁铁，把我这块黑铁疙瘩一下就给吸过来了！”柳依红哈哈大笑，带着一种没心没肺的空洞。面对这种直扑鱼钩的傻鱼、呆鱼，她要学会矜持。这样才能让对方觉得有足够